

广西壮族自治区 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桂科协组发〔2025〕13号



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度广西青年科技 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推荐的通知

各设区市科协，各自治区级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高校科协、企业（园区）科协，各有关企事业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落实中央和自治区人才工作会议精神，促进青年科技人才成长，助力全区青年科技人才队伍高质量发展，自治区科协拟组织开展 2025 年度广西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（以下简称“青托工程”）候选人推荐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托举对象

青托工程坚持“四个面向”，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、政府重

大决策部署，以能力、素质、潜质为标准，支持一批在自然科学类、工程与技术科学类、农业科学类、医药科学类、交叉学科，特别是自治区重点产业、重要领域从事关键核心技术、前沿引领技术、现代工程技术、颠覆性技术创新攻关的一线青年科技人才。

二、托举名额及资助资金

2025 年青托工程资助不少于 50 名。其中，自治区科协立项资助 50 名，提名自筹资助若干名。每批次青托工程实施周期为 2 年，按照每位托举人每个实施周期 5 万元标准给予经费支持。

三、推荐渠道及数量

托举对象由自治区科协资金资助的，依托设区市科协、高校科协、自治区级学会、企业（园区）科协等科协组织进行推荐，每个推荐单位可推荐 3 名候选人。

托举对象由本单位自筹资金托举的，高校、科研院所、自治区级学会、设区市科协、有关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等可直接推荐，推荐人数不限。

同一候选人不可同时通过两个或以上渠道推荐。

四、推荐候选人条件

推荐的托举工程候选人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学风正派，品行端正；具有创新、求实、协作、奉献的科学精神。

2.年龄在 32 周岁以下（1993 年 2 月 28 日以后出生），女性或医学领域的被托举人年龄放宽至 35 周岁（1990 年 2 月 28 日

以后出生），全职在广西工作的中国籍公民。

3.获得博士学位，热爱并致力投身科研事业，有较强的科研潜质，具有独立开展研究的能力和基本条件，有明确的研究目标、清晰的研究思路和勇于开拓的创新精神。

4.应与所在单位签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，合同签订期限一般应包含一个实施周期。

5.应确定至少1名具有相同或相近研究领域的高层次专家作为培养导师，承担对被托举人的指导、扶持责任。

五、托举工程托举对象任务要求

（一）托举对象需在托举周期内达成以下4项指标中的任意2项指标：

1.每年参与本领域高水平学术交流活动不少于2次，并在活动上作专题报告1次或发表学术论文1篇；

2.托举期间主持或参与国家或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或社科基金项目1项以上；

3.托举期间主持或参与国家或自治区重大科研专项1项以上；

4.每年以第一作者（含共同第一作者）身份，在“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”入选期刊（以下简称卓越期刊）或中国科协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T1区、T2区的期刊上发表论文不少于1篇。

（二）托举对象需在托举周期内达成以下2项指标：

1.每年积极参加自治区科协或中国科协、自治区级学会或全

国学会组织开展的学术交流、建言献策、产学研合作对接、青年科技人才国情研修等各类学术会议、论坛、活动，积极开展面向公众的科学普及、科学家精神宣传弘扬、科技志愿服务等工作。灵活选择参与上述活动不少于1项；

2.申请并加入至少1个自治区科协所属学会或全国学会。（已加入的不作要求）

六、推荐工作要求

1.各推荐单位应坚持“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、择优”的原则开展推荐，候选人产生方式、专家评审情况、确定的推荐候选人等情况须形成推荐情况报告。

2.推荐单位和推荐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，推荐材料要客观、准确、完整，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，实行“一票否决”。如推荐候选人被投诉，推荐单位及推荐候选人所在单位应配合进行调查核实，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。

3.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，违反保密规定的，将取消入选资格。

4.自筹资金托举单位，须为本单位被托举人提供相应的资助经费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

5.各推荐渠道应按本渠道实际，经征询拟推荐对象所在单位（或托举单位）意见，对渠道推荐对象进行优先排序，并明确如未获得自治区科协资金托举，是否同意转为自筹资金拟托举对象。未获得自治区科协资助资金的托举对象，但同意转为自筹经费托

举对象的，自动转入自筹经费托举申报名单接受评审。

七、推荐材料报送要求

广西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须进行线上填报并提交相关纸质材料。

1.账号分配。请推荐单位 2025 年 3 月 28 日前，向自治区科协提交《账号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，word 文件和盖章 pdf 文件同时报送邮箱）。自治区科协完成注册授权后，向各推荐单位开通审核权限，由推荐单位指导确定的推荐候选人填写申报书。

2.线上填报。各推荐单位组织候选人登录广西科协官网首页 <http://www.gxast.org.cn>，点击“广西科协智慧评审系统”）进行注册，填报《广西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推荐表》（附件 2），上传相关支撑材料（附件支撑材料只需要在系统中上传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，无需再提供纸质材料），提交推荐单位。推荐单位对推荐表进行审核后，提交自治区科协，同时将推荐情况报告和推荐汇总表盖章版上传系统指定位置。线上填报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0 日。

3.纸质材料报送。请各推荐单位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前，向自治区科协报送推荐情况报告纸质盖章件 1 份、推荐汇总表盖章版 1 份和各候选人的《推荐表》纸质盖章件 1 份（须由系统导出含水印）。

推荐情况报告内容包括：（1）组织动员情况，明确申报人数；（2）审核把关情况，包括材料形式审查和对人选的政治品

行、学术作风、科研诚信等把关，明确有效候选人的人数；（3）评审情况，明确评审专家名单；（4）公示情况；（5）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等。

填报系统技术咨询：王楠

0571-85151402 / QQ: 3181390246

业务工作咨询：

联系人：何永格 陈磊

0771-2630650，2863423，15177596451。

邮箱：gxkxzb@126.com

地址：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31号广西科协南楼701室

附件：1.账号申请表

2.广西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推荐表

3.广西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推荐汇总表

4.《广西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(试行)》

自治区科协

2025年3月2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